

证券代码：872595

证券简称：海通期货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2019 年 7 月 3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提议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23 日 15:3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1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89 号 25 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的议案》

为增加公司资本实力，优化负债结构，补充营运资金，增加净资本，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拟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本次发行的次级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期限不超过 6 年（含 6 年），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展期和利率调整，根据市场情况择机确定。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证件办理登记手续：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2,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3,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7 月 23 日 15:00

（三）登记地点：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89 号 25 楼）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陆风玉；联系电话：021-38910721,18939993766；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89 号 25 楼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住宿等费用自行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5 日